

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被担保人名称: 无锡京运通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无锡京运通”或“债务人”)
- 本次担保本金金额合计: 最高不超过 10,400.00 万元(人民币,下同)
-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: 否
-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: 无逾期担保

一、对外担保情况概述

近日,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保证人”)全资子公司无锡京运通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债权人”)签订了《最高额融资合同》(以下简称“融资合同”)。为确保无锡京运通基于融资合同的相关债务得到切实履行,公司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。

上述担保事宜,经公司 2021 年 3 月 2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会议、2021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,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二、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

- 1、被担保人名称: 无锡京运通科技有限公司
- 2、注册地址: 无锡惠山工业转型集聚区(北惠路)
- 3、法定代表人: 冯震坤
- 4、注册资本: 30,000.00 万元

5、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发电、输电、供电业务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。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；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；电子专用材料制造；电子专用材料销售；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6、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无锡京运通资产总额 72,583.82 万元，负债总额 40,928.37 万元（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万元、流动负债总额 39289.90 万元），净资产 31,655.45 万元，资产负债率为 56.39%；无锡京运通 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26,368.27 万元，净利润 3,573.21 万元。（以上数据已经审计）

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，无锡京运通资产总额 89,800.00 万元，负债总额 54,774.45 万元（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9,100.00 万元、流动负债总额 53,159.69 万元），净资产 35,025.55 万元，资产负债率为 61.00%；无锡京运通 2021 年 1-3 月实现营业收入 42,346.64 万元，净利润 3,370.10 万元。（以上数据未经审计）

三、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的主要内容

1、主债权本金金额：最高不超过 10,400.00 万元。债务人根据融资合同约定可以循环使用融资合同约定的融资额度。具体每笔业务的起始日、到期日以借款凭证的记载为准；利率及金额以具体业务合同、借款凭证或相关债权凭证（具体业务合同、借款凭证或相关债权凭证以下统称“业务合同”，业务合同与融资合同以下统称为“主合同”）的记载为准。

2、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。

3、保证担保范围：主合同项下的垫款或融资本金、应缴未缴保证金、利息、逾期利息、罚息、复利、违约金、赔偿金、补偿费、与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有关的所有银行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开证手续费、信用证修改费、提单背书费、承兑费、国外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、托收手续费、风险承担费、公证费、保险费等）以及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，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、诉讼费用以及律师费用。

4、保证期间：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。

四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目前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2.00 亿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15.83%；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49.24 亿元（不含本次担保）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64.96%，无逾期担保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会议决议；
- 2、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3、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6 月 29 日